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 第二十六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8年5月4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C區6樓608至613室會議廳

出席者：

主席

梁智仁教授, SBS, JP

成員

夏佳理先生, 大紫荊勳賢, GBS, JP

葉傲冬先生, JP

陳志超先生, MH, JP

張士宗先生

程張迎先生, MH

Anita GIDUMAL 女士

何永昌先生

伍婉婷女士, MH

蕭景威先生

黃進達先生

秘書：

劉潔儀女士

秘書處主管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

列席者:

民政事務局代表

張馮泳萍女士, JP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2)

高偉煒先生

民政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西九文化區)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代表

栢志高先生, GBS, JP

行政總裁

陳惠明博士

營運總裁

謝建朋先生

財務行政總監

孫知用先生

規劃及發展主管

陳旭池女士

市場推廣經理

缺席者:

張漪薇女士

周奕希先生, BBS, JP

李瑩教授

梁煒康先生

鄧樹榮先生

嚴志明教授, JP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成員、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管理局）及民政事務局的代表出席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諮詢會）第二十六次會議。

2. 主席亦歡迎新獲委任的成員蕭景威先生首次出席會議，並邀請他自我介紹。蕭景威先生表示，他現職社創工房有限公司發展主管及英國The

Social Investment Consultancy大中華地區發展主管。他致力推動社會創新，並具有豐富青年發展及義務工作發展經驗。蕭先生現為香港紅十字會董事會成員以及青年發展委員會委員。

議程（一）通過諮詢會第二十五次會議紀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2018年5月2日傳閱第二十五次會議紀錄擬稿後，並無接獲成員對會議紀錄的修訂建議。席上成員亦無提出其他修訂建議，諮詢會遂通過第二十五次會議紀錄。

議程（二）續議事項

管理局活動的宣傳和推廣

4. 栢志高先生報告以下各項：

- (a) 管理局透過其官方網站、Facebook 專頁、電子通訊，以及報章廣告等媒體，推廣2017-18年度社區參與項目「中西繪本童樂@西九」活動。有關活動成果非常理想，吸引超過13 500人參加。管理局將繼續支持社區參與項目，並與區議會合作，以期更直接接觸不同地區居民。
- (b) 有關活動日誌上載至流動裝置方面，鑒於目前活動繁多，故活動日誌難以涵蓋所有活動，而大眾亦較喜歡針對性的宣傳方式。因此，管理局擬於2018年年底於官方網站上增設一個日誌按鈕，讓市民將他們有興趣參加的活動儲存至其流動個人日誌上。管理局亦將於屆時開始提供購票和免費活動登記服務。
- (c) 管理局及M+的Facebook專頁雖然沒有相互聯繫；惟它們已互列為讚好專頁。另外，展覽活動均另設Facebook活動專頁，例如「楊嘉輝的賑災專輯」展覽和「M+參展巴塞爾藝術展」等。最後，管理局亦管理六個非官方的Facebook專頁，以確保向市民發放的資訊準確無誤。

議程（四）青少年與社區參與工作小組的進度匯報（簡報）

5. 鑒於伍婉婷女士因事將提早離席，故主席建議先進入議程四。
6. 伍婉婷女士透過簡報向各成員簡述社區參與項目和青少年參與活動的進度。伍女士匯報，自 2017 年與區議會攜手合辦「跨界實驗空間計劃」以來，已有超過 90 間機構支持及參與該計劃，並籌辦了超過 20 個前期活動工作坊。到目前為止，該計劃共吸引超過 24 500 人到訪西九文化區(西九)。
7. 伍婉婷女士並匯報，2017-18 年度社區參與項目「中西繪本童樂@西九」活動乃與中西區區議會合辦，並邀請「綠腳丫」擔任節目策劃，更成功破紀錄吸引超過 13 500 人參與。她並表示，管理局將透過 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項目與九龍城、東區和屯門三個區議會合辦活動。該等活動擬於 2019 年 2 月和 3 月舉行。
8. 伍婉婷女士表示，2017-18 年度舉辦了三項青少年參與活動。現概述如下：

A. 青年藝術大使

- (a) 節目策劃為香港青年協會；
- (b) 於 2018 年 3 月 25 日在「中西繪本童樂@西九」活動期間舉行；
- (c) 青少年的表演和呼應「中西繪本童樂@西九」的活動；
- (d) 於九龍站至西九的路程中設立五個互動地點，為西九的訪客營造愉快步行經驗；及
- (e) 15 位青年藝術大使在九龍站往苗圃公園沿途為訪客提供方向指引。

B. 西九與你這樣近

- (a) 節目策劃為香港青年協會；
- (b) 吸引超過 17 600 人現場觀賞；
- (c) 透過流動舞台在香港不同地點（例如尖沙咀、旺角、銅鑼灣、沙田及觀塘等）舉辦為期六日（2018 年 3 月 18 日至 23 日）共 18 節的巡迴活動；
- (d) 邀請國際及本地無伴奏合唱團隊表演；及
- (e) 青年藝術大使在社區介紹西九項目。

C. 生涯規劃計劃 - 探索藝行

- (a) 節目策劃為香港展能藝術會；
- (b) 於 2018 年 3 月至 7 月舉行；
- (c) 預計來自 12 間學校共 2 880 位學生將參與該計劃；及
- (d) 活動包括：
 - (i) 藝術家在校分享，包括黃修平先生和趙惠芝女士等；
 - (ii) 參觀藝術教育機構或社區藝術機構，包括賽馬會共融藝術工房及中英劇團等；
 - (iii) 參與管理局活動，包括「楊嘉輝的賑災專輯 世界巡迴演」展覽和同事分享；及
 - (iv) 參與學生的回應分享等。

9. 伍婉婷女士表示，青少年及社區參與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和管理局將審閱由節目策劃提交的活動建議書，確認及確定活動詳情。在工作小組確認後，管理局會於今年稍後時間開展與區議會的聯絡工作。一如 2017-18 年度的程序，如三個區議會中的任何一個區議會未能於 2018-19 年度開展活動，工作小組將計劃及開展其他計劃，以確保善用資源。此外，工作小組亦將探討 2018-19 年度以後活動推展計劃的各種選項，並認為可加強青少年的參與。青少年參與是一個不同範疇，青少年參與的活動需求亦正在增加。伍女士查詢管理局是否能為工作小組發放更多資源，以便於 2019-20 年度後開展更多青少年參與計劃。

10. 主席感謝伍婉婷女士和工作小組成員所付出的努力，並詢問栢志高先生，管理局會否提供額外資源推廣青少年和社區參與計劃。

11. 栢志高先生回應時表示，管理局一直與工作小組緊密合作，以支持推行有關計劃，並感謝伍婉婷女士和工作小組成員所付出的努力。他承諾，管理局將繼續接觸社區，並為青少年籌辦不同的教育活動。例如，管理局近期於 2018 年 5 月 2 日向來自油尖旺校長會約 40 位學校校長及老師介紹西九項目，並安排他們參觀藝術公園及 M+ 展亭。表演藝術部和 M+ 均有為青少年設立重點教育活動專，包括表演藝術 101 和 201 系列、「M+ 敢探號」和「M+ 夏令營」。他並向各成員重申，管理局將繼續與社區接觸，並為青少年籌辦不同教育活動。

12. 主席關注到，表演藝術部和 M+ 籌辦的教育活動與諮詢會的計劃同時進行。栢志高先生表示，各方的計劃不會重複，因為不同計劃有不同目標群體。主席認為，工作小組就聯絡三個區議會方面已完成大量工作。

13. 伍婉婷女士補充，區議會需根據政府的財政年度規劃其活動／計劃。鑒於在西九舉行的社區參與項目可能不會被視為直接改善所屬地區居民的社區設施，因此，區議會需要額外資源以參與社區參與項目。此外，她亦感謝秘書處在與區議會聯絡方面付出了很多努力，尤其是該等事項並不容易。

15. 主席查詢三個區議會於社區參與項目所舉行的活動會否相同。

16. 伍婉婷女士表示，根據她早前與四個區議會合作的經驗，區議會將與不同文化機構合作，藉以展示該區的特色。因此，活動內容不會相同。

17. 何永昌先生表示，社區和青少年參與是工作小組的重點。社區參與項目非常成功，因為來自不同地區的家庭前來參與在西九舉行的區議會活動。他留意到，社區參與項目未使用的預算資金已分配予 2017-18 年度的青少年參與活動。缺乏經常性資金將會限制青少年參與計劃的進一步發展。他希望將來會設立針對青少年參與計劃的經常性預算。此外，他建議管理局與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合作，為由九龍站前往西九的訪客營造愉快的步行經驗。

18. 栢志高先生回應時表示，管理局已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緊密合作。此外，管理局亦已與西隧商討，但未獲得充分支持。因此，興建連接圓方商場與西九的新行人天橋將是改善九龍站與西九之間步行經驗的長遠解決方案。興建該行人天橋的撥款申請快將提交立法會。最後，他謹代表管理局，對工作小組的出色工作致以衷心感謝。

19. 夏佳理先生查詢會否有額外資源可用於諮詢會的計劃。

20. 栢志高先生回應，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項目已獲分配 150 萬元年度預算。他了解，如有需要區議會可為在西九舉行的區議會活動籌集額外資金。管理局將繼續檢視社區參與項目的預算。主席表示，管理局董事局非常支持諮詢會的社區參與工作。

21. 葉傲冬先生建議，區議會可考慮申請政府每年約 200 萬元的文化藝術專款專項作額外資源。
22. 夏佳理先生亦建議向香港賽馬會尋求資助，因為文化藝術活動是其社區支援的範疇之一。
23. 伍婉婷女士表示，2017-18 年度有一些備用資源，並已用於舉辦三項青少年參與活動。然而，若三個區議會活動按計劃在 2018-19 年度展開，150 萬元的預算將獲得充分使用。她希望青少年參與活動會可獲額外資源。此外，她亦建議在現有活動中加強青少年元素。
24. 栢志高先生回應時表示，資金的使用具有靈活性，並可提交青少年參與活動的建議書以供管理局考慮。
25. 主席補充，前任管理局董事局主席致力為諮詢會的青少年和社區參與計劃提供協助，以獲取資源。

議程（三）西九文化區 ACE 發展組合（前稱展覽樞紐發展區）和藝術家旅舍／公寓的最新進展（簡報）

26. 栢志高先生透過簡報向各成員簡述 ACE 發展組合和藝術家旅舍／公寓的最新進展。ACE 發展組合包含藝術、商業和展覽等元素，將展覽中心（總樓面面積約 47 000 平方米）與酒店和出租辦公室（總樓面面積約 81 000 平方米），連同當中的零售／餐飲／消閒設施（總樓面面積約 6 800 平方米）一同納入發展組合。展覽中心將位於西九西端，毗鄰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而酒店和出租辦公室，連同當中的零售／餐飲／消閒設施則位於毗鄰西區海底隧道包圍的 U 形用地。ACE 將以「建造、營運及移交」的方式發展，冀緊握在設計、建造和管理上的創意機遇。隨著對藝術博覽會、展覽和會議等場地需求的日漸增長，展覽中心的場地會容許靈活配置，以滿足不同需求。展覽中心將設有兩個面積各約 9 000 平方米的場館。其中一個場館無柱，在演唱會模式下可配置約 10 000 個座位。該場地適合舉辦不同類型的室內表演活動。此外，管理局為持份者舉辦了 ACE 發展組合和藝術家旅舍／公寓的巡迴展覽和簡介會。根據暫定發展計劃，私營機構投資者／合作夥伴將獲邀於 2018 年年底／2019 年初，於「建造、營運及移交」協議期間，競投建造和營運 ACE 組合內設施

的權利。ACE 組合預計於 2019 年年初完成招標，並於 2019 年年底／2020 年年初開展工程，工程預計於 2023／2024 年度竣工。

27. 栢志高先生進一步表示，藝術家旅舍／公寓（總樓面面積約 12 695 平方米）將是香港首個實驗性的藝術家旅舍駐留項目，附設零售／餐飲／消閒設施（總樓面面積約 3 488 平方米）。旅舍毗鄰藝術廣場的演藝綜合劇場，為表演空間及寓所創作空間營造協同效應。旅舍將以公私營合作形式發展，供藝術家和贊助人入住，並為藝術家和藝術愛好者提供獨特機會，互相交流學習。此外，旅舍亦是藝術家展現才華和孕育新作的場所，提供工作坊和公共空間進行活動和表演。公私營機構投資者將獲邀於 2018 年下半年提交競投公私營合作發展的標書，並將於 2018 年年底／2019 年年初前判標。藝術家旅舍／公寓的建築工程將於 2019 年年底開展，並於 2023 年年底完成，以配合演藝綜合劇場的推展，讓兩者相互補充。

28. 主席詢問為何把一個實際上用於舞台表演的場地稱為展覽中心。

29. 栢志高先生回覆時表示，與表演中心相比，市場比較容易理解展覽中心為何物。此外，該名稱將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因為展覽中心可以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如展覽、會議和表演等。

30. 陳志超先生詢問，在「建造、營運及移交」的模式下，將會包括哪些類型的基礎設施，以及「建造、營運及移交」年期多久。

31. 栢志高先生表示，根據加強財務安排，所有在西九內包含商業元素的設施，包括酒店、出租辦公室、展覽中心及藝術家旅舍等，均會在「建造、營運及移交」／公私營合作形式安排下發展。由於管理局沒有足夠資金發展所有場地，因此需要利用市場資源。ACE 發展組合和藝術家旅舍／公寓將是先導項目。

32. 陳志超先生關注到，為維持「建造、營運及移交」安排的可持續營運，價格可能會持續上升。因此，他建議擬定定價機制以及與政府攤分的收入時，應考慮公眾利益。

33. 夏佳理先生表示，「建造、營運及移交」／公私營合作形式安排對公

眾的好處是，所產生的收入將會補貼文化藝術設施的營運成本。他相信，政府將可攤分部分項目收入，以確保管理局不會獲得過多的資源。

34. 栢志高先生補充，根據加強財務安排，政府將以象徵式地價將展覽中心用地的發展權批予管理局，而管理局無需向政府支付前期款項。在「建造、營運及移交」年期屆滿後，政府將有權攤分 ACE 組合產生的收入。他強調，加強財務安排有助管理局解決因不會賺取利潤的設施和計劃所產生的資金及營運赤字問題。

35. 主席問到 ACE 是否可能只有部分以「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進行。

36. 栢志高先生回應，整個 ACE 項目將以「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進行。由於亞洲國際博覽館和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等展覽中心是在給予特許權的基礎上建造，故管理局預計展覽中心的利潤不會很大。因此，展覽中心需要與酒店和辦公室組合發展。

37. 張士宗先生詢問，現時是否有任何藝術家旅舍／公寓的營運模式作參考。

38. 栢志高先生表示，藝術家旅舍／公寓的概念是來自歐洲和上海的多個不同模式，以及管理局董事局主席非常希望在設施內設有創意空間。由於旅舍將透過公私營合作形式發展，因此，管理局必須找到合作伙伴才能使項目成功。此外，管理局亦需要控制藝術家旅舍／公寓的某些營運元素，特別是藝術家的參與和定價。故此，他認為定價不應過高。

39. 張士宗先生認為，如管理局只是尋找一個合作夥伴，將會非常局限。鑒於藝術家旅舍／公寓將會是首個實驗性的藝術家旅舍駐留項目，因此，他建議與多個夥伴合作，以達致良好的監察與制衡效果。

40. 栢志高先生回應，發展商可考慮與營運商合作管理設施。夏佳理先生表示，藝術家旅舍／公寓項目或可有一個主要的合作夥伴來組建一支優秀的團隊。

41. 夏佳理先生並表示，當西九發展完成，總樓面面積將合共有約 850 000

平方米，其中約 350 000 平方米將用作文化藝術設施，而約 500 000 平方米將用作商業設施。由於文化藝術設施的規模相當大，因此，相關的營運成本將非常高。

42. 程張迎先生查詢藝術家旅舍／公寓是否以自負盈虧或資助形式運作。此外，他亦查詢項目將提供多少房間以及將如何界定藝術家的資格。他指出，香港科學園入口處將興建一幢大樓，為短期居住的創科人士提供住宿服務。

43. 栢志高先生表示，藝術家旅舍／公寓必須以自負盈虧形式運作，亦將有利可圖。項目將提供約 250 個住宿房間，並附設額外的創意空間。藝術家和贊助人的比例將靈活處理。合資格入住旅舍的藝術家將包括專業藝術家、即將接受專業培訓的藝術家和來自海外的藝術家。管理局會視乎居住性質而決定如何支援藝術家。一如提供創業培育空間的數碼港和香港科學園，管理局將提供用以創作的空間。

44. 伍婉婷女士建議管理局探討藝術家旅舍／公寓與現有類似計劃的合作機會，包括保良局的 V54 年青藝術家駐留計劃，以及聖雅各福群會的藍屋。

45. 栢志高先生回覆，管理局一直與其他文化藝術機構合作，並會繼續進行相關工作。

46. 何永昌先生表示，公眾會預期他們有機會使用 ACE 中的設施。雖然 ACE 將會以商業形式營運，但他建議在招標文件中提及社區和文化藝術機構優先使用展覽中心的比例，以及在展覽中心舉辦文化藝術節目的比例。

47. 栢志高先生表示，根據既定政策，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將優先用作舉辦藝術活動，其次是本地機構活動，最後才是商業用途。然而，ACE 內的展覽中心將以商業形式營運，優先用作舉辦商業性的藝術活動（例如國際活動），其目標是提高有關水平和追求卓越。學校的活動並不是其目標。

48. 主席表示，公眾或會預期有使用西九設施的機會。相比預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場地（例如香港文化中心），他們或預期預訂西九的設施會較為容易。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

(黃進達先生於下午3時53分離開。)

49. 栢志高先生回應時表示，西九將會續舉辦免費活動，例如「自由約」和與區議會合辦的社區參與項目。此外，西九有不少休憩用地可供社區使用，例如藝術公園。然而，他強調管理局不會在展覽中心以同樣方式營運，因展覽中心應具有商業可行性。

50. 葉傲冬先生認為，只透過門票、紀念品和零售／餐飲／消閒設施產生的收入，將難以維持西九文化藝術設施的長期營運。因此，他認為管理局有需要經營一些商業設施，以資助文化藝術設施的營運成本。

(陳志超先生於下午3時56分離開。)

51. 何永昌先生重申，ACE 的招標文件中可包含一些對公眾使用展覽中心的要求，從而不會令公眾認為項目只是純商業設施。

52. 主席指出此問題應提請管理局董事局注意。

53. 栢志高先生回覆，公眾使用的條件不會包含在商業交易中，因會削弱 ACE 項目的商業可行性。他會發展其他可讓公眾更有機會參與的項目。

54. Anita GIDUMAL 女士查詢文化藝術的定義是什麼，以及將在展覽中心舉辦的活動類型。

55. 栢志高先生表示，管理局會鼓勵所有與文化藝術相關的節目或活動在展覽中心舉行，例如美食博覽會、美酒展和書展均與文化有關。然而，產品交易會不會是展覽中心舉辦的活動類型。他重申，文化藝術節目應是最優先考慮的活動類型，而管理局不會定義哪類型的活動適合 ACE，因為定義會隨著時間而改變。

(伍婉婷女士於下午4時02分離開。)

58. 張士宗先生表示，商業可行性對 ACE 項目十分重要是可以理解。然而，管理局應讓公眾知悉商業可行性並不是唯一的關注事項。此外，管理局亦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

舉辦「M+夏令營」等教育活動，以作為履行社會責任的計劃。

59. 栢志高先生同意教育和社會責任一直是管理局的工作重點。西九所有建築物均須設有若干設施，以配合教育和社會責任活動的需要。

(主席提醒，會議法定人數不足，並請各成員提問最後一個問題。)

60. 葉傲冬先生強調，管理局的願景是為香港建立一個充滿活力的文化藝術樞紐，並請各成員放心，文化藝術將會放於首位。

議程（五）其他事項

61. 會議沒有其他事項，於下午 4 時 05 分結束。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諮詢會
2018 年 5 月